2025/26 學年內地高校招收香港中學文憑考試學生計劃 上載「校長推薦計劃」資料指引

2025/26 學年「內地高校招收香港中學文憑考試學生計劃」(「文憑試收生計劃」)下,145 所內地高等院校將依據香港中學文憑考試(文憑試)成績擇優錄取參加 2025 年文憑試的香港學生,免卻同學參與內地普通高等學校聯合招收華僑港澳台學生入學考試(即「港澳台僑聯招試」)的需要。詳情請參閱教育局網頁 www.edb.gov.hk/admissionscheme。

2. 文憑試收生計劃的申請人須於 2024 年 12 月 1 日至 31 日期間登入廣東省教育考試院網頁(eea.gd.gov.cn)內的報名系統(「香港文憑試招生報名(學生端)」)進行網上報名,並在 2025 年 1 月 10 日前登入報名系統查看審核結果。未通過審核的申請人可於 2025 年 1 月 16 日前按系統要求提供補充資料,並在 2025 年 1 月 23 日前查閱最新審核結果。所有通過報名資格審核的申請人須於 2025 年 1 月 31 日前按系統指示繳交港幣 460 元報名費並完成報名確認程序,申請人將會獲發考生編號,以資識別。申請人亦可於 2025 年 2 月 14 日前登入系統查看考生編號。惟申請人必須在報名期內完成報名確認程序才可進入錄取階段。

「校長推薦計劃」及上載資料指引

- 3. 文憑試收生計劃下設「校長推薦計劃」,旨在肯定申請人於非學術範疇上(如體育、音樂、社區服務、藝術、其他文化活動或領袖才能等)的卓越表現,同時鼓勵內地院校及本港中學在報名或錄取過程中,考慮申請人的非學術成就。所有文憑試收生計劃的在校申請人,如具備相關才能,可經就讀中學的校長推薦,參加「校長推薦計劃」。根據國家教育部公布 2025/26 學年的招生辦法,「校長推薦計劃」的最低錄取要求為在文憑試中公民與社會發展科達標,其餘三個核心科目(即中國語文科、英國語文科及數學科)的分數總和須為八分或以上,而每個科目的分數不可低於兩分。
- 4. 每所中學可從該校已報名參加文憑試收生計劃並完成確認程序的應屆文憑試考生名單中,推薦不多於八名學生參加「校長推薦計劃」。貴校須為每名獲推薦的學生填妥「校長推薦計劃」表格(<u>附件一</u>),連同校長推薦信及/或其他相關的證明文件(如適用)一同掃描,並於 2025 年 2 月 15 日至 6 月 14 日期間登入廣東省教育考試院網頁內的報名系統(eea.gd.gov.cn)上載有關資料(詳

細指引見<u>附錄</u>)。獲校長推薦的申請人請於 <u>2025 年 6 月 14 日前</u>自行向校方確認已成功上傳所有相關文件。

5. 貴校可選擇以下方法上載有關資料¹:

登入系統後,點選貴校參加「校長推薦計劃」的學生名單,並透過該名單**逐一為** 學生上載檔案。

6. 如有任何查詢,可聯絡以下單位:

香港文憑試學生管理系統(中學端管理)(只供學校管理端用戶查詢)

機構 : 廣東省教育考試院 聯絡號碼 : **86-20-38627838**

電郵地址 : caog@eeagd.edu.cn

辦公時間 : 星期一至五(09:00 - 12:00 / 14:20 - 17:30)

一般查詢

吳雅霖女士

教育局高等教育分部

電話: 2827 2224 傳直: 2827 1003

電郵: acohe6@edb.gov.hk

¹ 任何為同一名「校長推薦計劃」學生上載的檔案將自動取代已上載的檔案。

【附錄】

上載「校長推薦計劃」資料的網上系統及登入路徑

1. 系統 : 香港文憑試招生管理系統

2. 網址: http://eea.gd.gov.cn

3. 登入路徑 : 登入廣東省教育考試院網頁(http://eea.gd.gov.cn),在「報名報考」選項欄選擇「香港文憑試招生」,再按入「香港文憑試招生報名」登錄「香港文憑試學生管理系統(學生端)」版面,然後選擇左側的「管理端入口」,輸入用戶名、密碼及驗證碼,按「登錄」鍵,進入中學專屬之管理端,於首次登入時請按系統要求更改密碼並自行妥善保管。

請盡量使用Windows10或以上電腦系統及EDGE/CHROME瀏覽器,避免使用蘋果電腦、手機、平板電腦及安卓系統以免出現系統兼容問題。

以下截圖供參考:

i) 登入網頁(http://eea.gd.gov.cn/) 點擊「報名報考」選項欄



ii) 選擇「香港文憑試招生」



iii) 按「學生端入口」下的「香港文憑試招生報名」登錄「香港文憑試招生管理系統(學生端)」版面



iv) 選擇左側的「管理端入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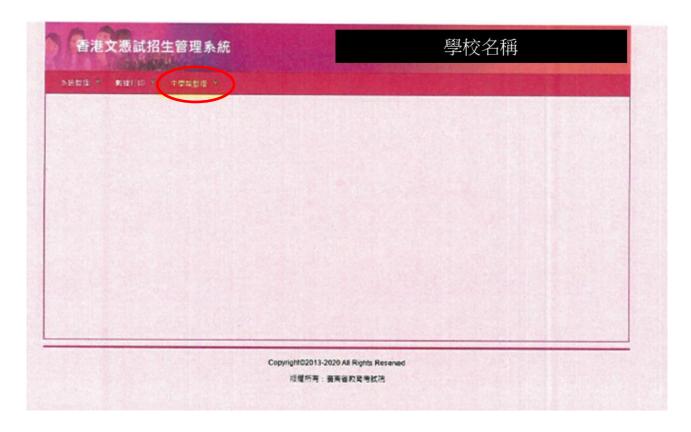


v) 輸入用戶名、密碼及驗證碼,按登錄鍵進入中學專屬之管理端



©廣東省教育考試院 Copyright 20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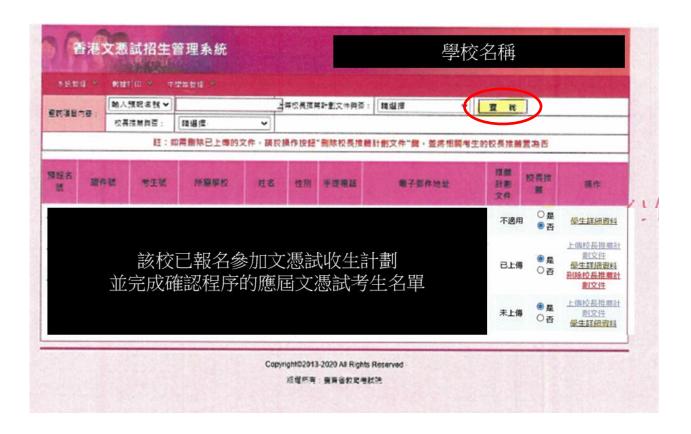
vi) 按「中學端管理」



vii) 按「上傳學生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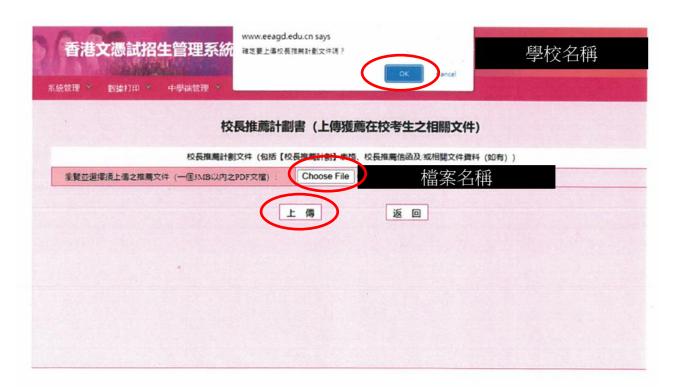
viii)按「查詢」,查看該校已報名參加文憑試收生計劃並完成確認程序的應屆文憑試考生名單



ix) 在每名獲推薦學生的「校長推薦」欄選取「是」, 然後按「上傳校長推薦計劃文件」



x)逐一為學生上載檔案:先按「Choose File/選取檔案」,然後選取相關學生的檔案,按「上傳」,再按「OK/是」上傳校長推薦計劃文件



xi) 重覆步驟(vi)至(viii),確定有關獲推薦學生的「校長推薦」欄目已選擇「是」,再按「學生詳細資料」以確定有關獲推薦學生的所有檔案已經上傳至系統

